# 《穿越聖經》
# 創世記（36）神為以撒預備妻子利百加（創 24:20-57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會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集節目，我們研讀與分享了創世記 23:13-24:19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創世記 23:13-20 講述亞伯拉罕按當時的手續，合法地買下一塊田來安葬他的妻子撒拉。亞伯拉罕和以弗侖談地的價錢。以弗侖要求亞伯拉罕為了這塊田付出四百舍客勒銀子，這是非常昂貴的價錢。以弗侖這樣做，簡直是趁火打劫。亞伯拉罕在沒有選擇的情況下，只能夠付這筆錢，可見亞伯拉罕為了愛妻，不惜出高價購地。從亞伯拉罕付出鉅款來購買墓地，我們看到，以色列人後來所得到的迦南全地是價值不菲的。以色列人不需要付出任何地價，就可以得到那個地方，反映了這完全是神的恩典。亞伯拉罕付錢以後，就正式擁有麥比拉、幔利前、以弗侖的那塊田和其中的洞，並田間四圍的樹木。他終於可以把撒拉安葬了。

後來，麥比拉田間的洞成為亞伯拉罕、以撒、利百加、雅各和利亞的墓地。可惜，那塊傳統之地現在是一所回教清真寺所在地。

創世記 24:1-20 講述亞伯拉罕在年紀老邁的時候，吩咐僕人回到他的本地本族去，為以撒娶一個妻子。在臨行前，僕人提出了疑問：如果他找到了合適的女子，但是那個女子又不肯跟著他回來，那怎麼辦呢？他是不是要帶著以撒回到亞伯拉罕的故鄉呢？亞伯拉罕回答僕人，他不可以這樣做。其中一個原因是，神把迦南地賜給他的後裔為業，所以以撒一定要住在這個地方。另外，神會差派使者在僕人面前，使他可以從亞伯拉罕的故鄉為以撒娶一個妻子，所以僕人可以放心。

僕人來到了主人的故鄉。他在城外的水井那裡，向神禱告，求神讓他遇見他想遇見的，幫助他可以成功地完成所要辦理的事情。他又求神給他一個徵兆，讓他知道誰是以撒的准新娘。這個徵兆是：當他請求出來打水的女子給他水喝的時候，如果那個女子立刻答應，而且主動地打水給他的駱駝喝，這個女子就是神預定給以撒的妻。他的禱告還沒有完畢，就有事情發生了。利百加向著他的方向走過來，這是個外表美麗且很有禮貌的女子。

現在，我們繼續查考創世記 24 章剩下的內容。

創世記 24:20 記載說：“她就急忙把瓶裡的水倒在槽裡，又跑到井旁打水，就為所有的駱駝打上水來。”

利百加個性慷慨熱心，積極主動，善待這遠方來的陌生人，與好客的亞伯拉罕相似。她不但以愛心待人而且愛護動物，顯示她聰明能幹。有學者指出，駱駝飲水量大，一匹駱駝長途跋涉之後要喝二十五加侖的水，十匹駱駝就要二百五十加侖。要打這麼多的水，絕非容易的體力勞動。

創世記 24:21 記載說：“那人定睛看她，一句話也不說，要曉得耶和華賜他通達的道路沒有。”

老僕人站在一旁，定睛觀察。他一直在懷疑眼前這位外表美麗、善良體貼的年輕女子，究竟

是不是神所帶領給他少主人以撒作妻子的呢？現在，他終於確信利百加就是神為以撒預備的妻子了。

創世記 24:22–27 記載說：“駱駝喝足了，那人就拿一個金環，重半舍客勒，兩個金鐲，重十舍客勒，給了那女子，說：‘請告訴我，你是誰的女兒？你父親家裡有我們住宿的地方沒有？’女子說：‘我是密迦與拿鶴之子彼土利的女兒’；”拿鶴是亞伯拉罕的兄弟。僕人通過和利百加交談後，驚喜地發現，眼前的女子居然是他主人亞伯拉罕親戚家的女兒。“又說：‘我們家裡足有糧草，也有住宿的地方。’那人就低頭向耶和華下拜，說：‘耶和華—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，因他不斷地以慈愛誠實待我主人。至於我，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，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裡。’”

這個僕人事先禱告求神賜他通達的道路，事情進行當中還定睛看著少女，一句話也不說，要知道耶和華是否使他的道路亨通。結果超乎所求所想，他遇到人美心善的利百加，而且欣喜發現利百加還是彼土利家的女兒。這個僕人始終求告神在整件事情上的帶領，這表明他是個敬畏神、依靠神的人。經過這件事後，他也更加明白神始終掌管著一切，始終與他同在。此節經文也回應了本章 7 節，亞伯拉罕說的那句話：“神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，你就可以從那裡為我兒子娶一個妻子。”

僕人說：“至於我，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”，這是很重要的一句話。今天，耶和華在引領那些願意順服祂，並自覺靠主遵行祂旨意的人。只要我們有樂意遵從的心，神就必隨時引領我們。羅馬書 8:28 記載說：“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。”

亞伯拉罕的僕人知道神垂聽了他的禱告，就立刻感謝神的美善和引導。只要我們像那個老僕人一樣對主效忠，神也必使用我們、引領我們，而我們第一個反應也應該是讚美和感謝神揀選我們，在我們身上動工，並透過我們完成傳揚福音的使命。

創世記第 24:28-30 記載說：“女子跑回去，照著這些話告訴他母親和他家裡的人。利百加有一個哥哥，名叫拉班，看見金環，又看見金鐲在他妹子的手上，並聽見他妹子利百加的話，說那人對我如此如此說。拉班就跑出來往井旁去，到那人跟前，見他仍站在駱駝旁邊的井旁那裡。”

在這裡，我要提醒你留意拉班這個人。從這裡開始，我們要好好認識他，因為他非常注重物質的東西。

僕人這時候還在井旁等候，看有沒有人從利百加家裡出來迎接他，帶他進屋裡去，也看看自己是不是真的受到歡迎。當拉班看見僕人帶來的那些金環、金鐲等，他就知道眼前一定是個有錢的客人。拉班決不會輕易放過任何對他有利的東西。在創世記後面的章節中，以撒的兒子雅各還將繼續和這個拉班打交道，雅各後來更發現舅舅拉班是個不折不扣的生意人，比雅各更有做生意的頭腦！

創世記 24:31 記載，拉班便對老僕人說：“你這蒙耶和華賜福的，請進來，為什麼站在外邊？我已經收拾了房屋，也為駱駝預備了地方。”

在這裡，大家千萬別以為拉班是個熱情好客的人，讀到後面的敘述，你就會知道拉班其實是一個徹頭徹尾的拜金主義者，他看重貴重的禮物，遠過於接待遠方的來客。根據創世記 29-31

章的記載，多年以後，以撒和利百加的兒子雅各將會發現這個舅舅是個狡猾的無賴。

創世記 24:32 記載說：“那人就進了拉班的家。拉班卸了駱駝，用草料餵上，拿水給那人和跟隨的人洗腳；”。

在這裡我們又看見這個洗腳的習俗。為了巴結這個有錢的來客，拉班吩咐下人巴結亞伯拉罕的僕人，僕人在拉班家裡受到非常恭敬的禮遇。

創世記 24:33 記載說：“把飯擺在他面前，叫他吃，他卻說：‘我不吃，等我說明白我的事情再吃。’拉班說：‘請說。’”

亞伯拉罕的僕人意思是說：“在我吃任何東西之前，我要先把我的來意說明。”在這裡，我們看到這個僕人對於主人交給他的任務是很忠心的，不先完成使命，不向對方傳達清楚此番的來意，他是不會吃飯的。由此，我想到了我們作為基督徒所肩負的使命。

雖然我們寄居在這個世界上，每天都要面對很多工作，比如：政府、傳媒、企業、學校和醫院等各行各業的業務和工作，這些似乎都很重要，但在神的眼中，這些工作都沒有永恆的價值，在天堂裡並不會受到關注。神重點關注的，是把福音傳遍世界。

使徒行傳 1:8 記載說：“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，和撒馬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”每一位信徒都肩負著傳福音的大使命，我們每時每刻都應該把主所吩咐的這個使命放在首位。

創世記 24:34 記載僕人說：“我是亞伯拉罕的僕人。”

請留意，老僕人並沒有提自己的名字，只稱是亞伯拉罕的僕人。這不禁讓我想到我們基督徒也是神的僕人，一言一行都應該榮耀神的名，而不是榮耀我們自己。我們應時刻牢記自己所肩負的使命，自覺給身邊的人傳福音，而不是要炫耀自己的所謂才華。我們要將耶穌基督在十架上所成就的救恩傳揚出去，讓更多的人也能得救蒙恩。

創世記 24:35 記載說：“耶和華大大地賜福給我主人，使他昌大，又賜給他羊群、牛群、金銀、僕婢、駱駝，和驢。”

老僕人向拉班講述他主人家裡的事。這也讓我聯想到，神也願意讓每一個人知道關於神家的事情。神透過聖靈的感動和聖經的啟示，讓我們信徒不斷地認識到神公義憐憫的屬性和對世人滿滿的愛。我們自己接受了福音，因信主耶穌而稱義蒙福，更應該懷著感恩的心情，靠著主追求聖潔的生活，並靠著聖靈的感動和主所賜予的力量，自覺將福音廣傳出去，向更多的人介紹神家的事情，讓更多的人也能同蒙造就。

創世記 24:36 記載說：“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時候給我主人生了一個兒子；我主人也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這個兒子。”

介紹完主人的事情後，亞伯拉罕的僕人引出了這次到來的唯一目的和使命。老僕人說，他來主要是為他主人的兒子娶妻，而那位兒子將來要繼承他父親一切的產業。

創世記 24:37-38 記載老僕人說：“我主人叫我起誓說：‘你不要為我兒子娶迦南地的女子為妻。你要往我父家、我本族那裡去，為我的兒子娶一個妻子。’”

這位僕人不是從拜別神的迦南人中，給以撒娶妻，而是從屬神的兒女中，給他娶妻。從神的選民中選對象嫁娶，是舊約聖經以至於新約聖經一直持續地對神子民的提醒。申命記 7 章記載說："不可與他們（指不敬畏神的人）結親。不可將你的女兒嫁他們的兒子，也不可叫你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；因為他必使你兒子轉離不跟從主，去事奉別神，以致耶和華的怒氣向你們發作，就速速地將你們滅絕。"哥林多前書 7:39 記載說："丈夫活著的時候，妻子是被約束的；丈夫若死了，妻子就可以自由，隨意再嫁，只是要嫁這在主裡面的人。"

創世記 24:39-49 記載老僕人的話說："我對我主人說：'恐怕女子不肯跟我來。'他就說：'我所事奉的耶和華必要差遣他的使者與你同去，叫你的道路通達，你就得以在我父家、我本族那裡，給我的兒子娶一個妻子。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裡，我使你起的誓就與你無干。他們若不把女子交給你，我使你起的誓也與你無干。'我今日到了井旁，便說：'耶和華—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啊，願你叫我所行的道路通達。我如今站在井旁，對哪一個出來打水的女子說：請你把你瓶裡的水給我一點喝；她若說：你只管喝，我也為你的駱駝打水；願那女子就作耶和華給我主人兒子所預定的妻。'我心裡的話還沒有說完，利百加就出來，肩頭上扛著水瓶，下到井旁打水。我便對她說：'請你給我水喝。'她就急忙從肩頭上拿下瓶來，說：'請喝！我也給你的駱駝喝。'我便喝了；她又給我的駱駝喝了。我問她說：'你是誰的女兒？'她說：'我是密迦與拿鶴之子彼土利的女兒。'我就把環子戴在她鼻子上，把鐲子戴在她兩手上。隨後我低頭向耶和華下拜，稱頌耶和華—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；因為他引導我走合式的道路，使我得著我主人兄弟的孫女，給我主人的兒子為妻。現在你們若願以慈愛誠實待我主人，就告訴我；若不然，也告訴我，使我可以或向左，或向右。"

亞伯拉罕的僕人在講述事情的經過時，坦然地談到神的良善。今天，我們作為神的僕人也應當坦然地和人分享神為我們所做的事。

接著，從 50 節開始，一直到 60 節，經文記載彼土利准許讓利百加嫁給以撒。拉班在這件事上成為全家的代言人。

創世記 24:50-51 記載："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說：'這事乃出於耶和華，我們不能向你說好說歹。看哪，利百加在你面前，可以將她帶去，照著耶和華所說的，給你主人的兒子為妻。'"

拉班和彼土利的意思是說：對他們來說，這是耶和華的意思，老僕人可以把利百加帶走。

創世記 24:52-53 記載說："亞伯拉罕的僕人聽見他們這話，就向耶和華俯伏在地。當下僕人拿出金器、銀器，和衣服送給利百加，又將寶物送給她哥哥和她母親。"

拉班看重的是世俗的金器、銀器等寶物，但對於基督徒來說，我們不應看重這些外在的世俗寶物過於追求屬靈生命的成長。對信徒來說，神確實賜給我們許多寶貴的禮物。我們信主後，接受水禮和聖靈的洗，有聖靈的內住。當我們來到基督面前的時候，又得到聖靈的感動和激勵，也因著信基督得稱為義。這些都是神賜給我們的寶物。

創世記 24:54-55 記載說："僕人和跟從他的人吃了喝了，住了一夜。早晨起來，僕人就說：'請打發我回我主人那裡去吧。'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親說：'讓女子同我們再住幾天，至少十天，然後她可以去。'"

第二天一早，老僕人就要回去了。利百加的哥哥卻想留他至少多住十天，他們也要有點時間

和利百加商量商量。

創世記 24:56-57 記載說：“僕人說：‘耶和華既賜給我通達的道路，你們不要耽誤我，請打發我走，回我主人那裡去吧。’他們說：‘我們把女子叫來問問她’，”

亞伯拉罕僕人的提親得到親家的應允後，他覺得已經辦妥主人交托的使命，所以急於要回去向主人覆命。這段經文與 24:33 經文呼應，拉班接待僕人，為他預備飯菜。本來，僕人經過長途跋涉以後，感到十分的疲憊，現在進了利百加的家，他好像吃了奇異補品一樣，體力立刻恢復過來，一定要把事情辦妥了才吃飯。這兩段經文都反映出僕人是非常盡忠職守的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